

壽臣劇院租用收費

(資料更新於 2026 年 1 月)

場地 (座位總數)	壽臣劇院 (393 + 1 輪椅位)	供應附表
話劇、舞蹈表演或音樂會 (每日租用時段：09-13; 14-18; 19-23) 表演 # 每節不逾四小時 額外每半小時 額外每一小時 綵排/裝置/拆卸 每節不逾四小時 額外每半小時 額外每一小時 佔用 (二) # 每節不逾四小時 額外每半小時 額外每一小時 佔用 (一) # 每節不逾四小時 每日三節 深夜(2400 後)拆卸	港元\$ 12,920 1,770 3,540 6,460 870 1,740 3,240 430 860 1,300 3,900 4,740 / 每小時	A B D C B
集會、會議、講座、活動等 # (每日租用時段：09-13; 14-18; 19-23) 每節不逾四小時 額外每半小時 額外每一小時 深夜(2400 後)拆卸	12,080 1,570 3,140 4,740 / 每小時	A A
損毀及清潔按金 (可退回) 租用預訂期 1-2 天 3-14 天 15 天或以上	1,750 3,500 7,000	-

<備註>

1. 每日租用包括提供5小時63A三相主電源供應。
2. 公眾假期的租用收費按上述所列，另加百分之十五。
3. 壽臣劇院舉行的商業性質活動將以套餐形式收費，每節四小時收費為\$21,000。
4. 經場地經理預先批准的紀念品銷售，本中心將收取銷售總值百分之十作為佣金。

附錄

劇場租用項目一覽表

表演	- 音樂會、話劇或其他由場地經理確認為娛樂性質之節
佔用 (一)	- 此時段不提供任何服務，租用者不能進入或使用場地作任何用途。
佔用 (二)	- 此時段提供工作用燈光及空調，租用者租用此時段可進入舞台作簡單綵排之用。場地不提供任何技術支援。
集會、會議、講座、活動等	- 活動由場地經理確定屬非娛樂性。
附表甲 / A	- 空氣調節、電力 (只供應劇院內現有之器材及固定裝置之用)、水、所備有的傢俬、舞台及電器裝備、音響設備、經驗技術員、音響控制技師 (麥高利小劇場除外)、帶位服務及化妝室。
附表乙 / B	- 與附表甲相同，帶位服務除外。
附表丙 / C	- 只提供場地佔用，不提供任何服務。
附表丁 / D	- 工作用燈光及空調。
附表戊 / E	- 空氣調節、投映機及放映設備、放映技術人員及基本帶位服務。